

意林  
轻文库

恋之水晶  
系列 006

柔美系小说掌门人

雨微醺

篆刻无尽美丽岁月  
让你感受温暖绵密的心跳

拥抱幸福!

# 欢歌犹在 意微醺

雨  
微醺  
著

YU  
WEIKUN WORKS



如果我们不曾相遇，  
亲爱的，  
我曾无数次这样假设，  
可是若不曾遇见你，  
我的人生，  
早已在尘埃里写完结局。

吉林摄影出版社

# 欢歌犹在 意微醺



吉林摄影出版社

· 长春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欢歌犹在意微醺 / 柏凤梅著. --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4.1

ISBN 978-7-5498-1596-8

I. ①欢… II. ①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1448号

## 欢歌犹在意微醺

Huangge You Zai Yi Weixun

---

著 者 雨微醺  
出 版 人 孙洪军  
顾 问 杜 务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任编辑 施 岚 胡晓路  
图书统筹 安小纪  
特约编辑 夏川山 黄佳佳  
绘 图 E.Pcat  
书籍装帧 胡静梅  
美术编辑 李 月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4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 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cbs.cn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书 号 ISBN 978-7-5498-1596-8

定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 010-51908584



公元787年，唐封疆大吏马总集诸子精华，编著成《意林》一书6卷，流传至今  
意林：始于公元787年，距今1200余年

# 意林<sup>®</sup>轻文库

轻小说 青春最美，梦想出发  
中国式优质轻小说第一品牌



Contents  
目录

楔子	那些红楼梦中事	001
第01章	倒叙，潦草慌乱的童年	005
第02章	破高跟儿的桀骜	011
第03章	匆匆年华，似水不留	021
第04章	陈年往事	027
第05章	破高跟儿和白裙子	035
第06章	眼前分明是外来客	045
第07章	消失在大雨中的背影	053
第08章	暗恋是一朵夜来香	061
第09章	离别的车站	069
第10章	就是想看你一眼	077
第11章	一爱八天堂	091

H u a n g e   Y o u   Z a i   Y i   W e i   x u n





Contents  
目录

第 12 章	公主失去了光彩	099
第 13 章	完美的绅士	115
第 14 章	许静，还是许梦纯	123
第 15 章	站在新年的门槛上说爱你	133
第 16 章	那么多的无力感	139
第 17 章	每个人都有秘密	149
第 18 章	谎言	155
第 19 章	流年呀，她无情地将我抛却了	165
第 20 章	没了青春，也没了泪	177
第 21 章	苏卿远的秘密	183
第 22 章	因为爱，我将与你同在	193
番外	凌锦呈：刹那芳华冷	199

H u a n g e   Y o u   Z a i   Y i   W e i   x u n

Huangge You Zai Yi  
Weixun



那些红楼梦仲事

回忆，总让郁欢彻夜浅眠，她常常在午夜惊醒，醒来之后或记得一星半点的梦中欢颜，或记得一缕粉妆暗香，但更多的却是什么也不记得，只拭到自己满面的泪水。

不知何时起，郁欢害怕闭眼睡觉，总怕自己稍一个不清醒，就陷入了那些梦间独自沉醉欢愉，等醒来之后，才又惊觉那只是自己花间一梦，黄梁不留，会分外觉得自己凄凉孤寂。最后，她只能盯着斑驳的窗台发愣，而记忆中那些曾经，却如梦魇般纠结于郁欢的心头，噬骨悲凉。

她披衣起身，懒懒走上几步，看到窗外夕阳消失殆尽，估计自己睡了半个小时吧，这算是不错了。

因为不喜欢蚊香的味道，郁欢顺手取了一些伽南香丢进香炉点燃放到窗台上。立刻，有一缕青烟从纹莲万福底三足香炉中升起，袅袅飘飘，迷迷离离，最终散入灰暗的夜幕中。她按下遥控器，调到国际频道，大洋彼岸另一个国家，某个颇为冷清的频道正在播放着传统戏曲，一曲浓浓中国风的越剧就在夜色中飘荡散开。

推门出屋，走进花园，郁欢轻施薄粉的双颊在迷离的夜色中显得有些缥缈虚幻，丝绣的水蓝色旗袍下摆拂过阶边暗紫色金盏菊花丛，隐隐中带过一缕暗香，让人陷入微醺醉意，郁欢合眼躺上廊下的红檀木雕花摇椅，试着让自己再睡一会儿。

其实，郁欢以前是很讨厌听戏的，她是个来去分明，凡事非黑即白的急性子。那种吴侬软语，细软绵长的调调，在她听来只是一曲拖沓的古人故事。她分不清剧种，分不清扮相，甚至以为只要是化了脸妆、穿了戏服，唱的便都是京剧。

直到，直到她遇上戏剧世家的苏卿远，他的母亲曾是省会剧院的著名花旦，而他从小也被他的母亲逼着学戏。尽管他自己并不是十分喜欢戏剧，在他成年之后更没有成为他的职业，甚至说是远远地荒废抛弃在了记忆里，但每当看他扮上相，换上装，粉墨浓妆，水袖皂靴，一个转身，一句浅唱，便能将郁欢的心思全都引了去。用句文绉点儿的话说，那就是被勾了三魂七魄。

从前，郁欢常常坐在空荡荡的戏堂里听着台上的苏卿远唱戏，然后随着那曲词儿里的人大悲大喜，恨离合，有时泪沾满巾，有时笑意满面。

每每唱完，苏卿远就会赶忙跳下台，越过一排排空座小跑到郁欢身边，一边帮她拭着泪花，一边笑她真是听人魔了。

当后来看到《霸王别姬》时，关小楼说程蝶衣“不疯魔，不成活”，郁欢觉得那时候自己真是疯魔了，却不知是为了戏，还是为了唱戏的人。直到年月流转，她才肯定是为了唱戏的人。或喜或悲，或啼或笑，仅因那是苏卿远唱的戏，只是那时候，她却再也听不到苏卿远唱戏了。



医生说郁欢有了比较严重的抑郁倾向，应该多接触一些开心、欢快的事情，要去找一些能让自己明朗起来的东西，建议去旅游。

其实郁欢在到红木城之前，已经走过很多地方了：从加州到弗吉尼亚，从华盛顿到印第安纳，曾去过巴西看足球赛，也曾去过新西兰看草裙舞……但，不论走到哪儿，总是抹不去那些记忆纠缠。最终，走得累了，郁欢就留在了红木城。

停下了脚步，思念便更是不可抑制地汹涌起来，日日翻腾，夜夜回转，浸泡着所有的日子，无孔不入地侵蚀心神。

终于知道，原来还是忘不了。

既然忘不了，那便犹如一个心中惦记的小偷，总想着再从岁月手中偷回只字片语的流逝青春，而这个念头一生出，便再不能压下，迅速开枝发叶，在心里长成参天大树，将整个心头撑得满满的，密密的，直到不能呼吸。

所以，在一曲《红楼梦》尚未唱完时，郁欢睁开了眼睛，望一眼天边残霞，起身进屋，开始收拾回北京的行装。



那些红楼梦心事

那些红楼梦心事





Huangge You Zai Yi  
Weixun



倒叙，潦草慌乱的童年



从郁欢记事起，她就没有见过爸爸妈妈，但她绝不是孤儿。她有爸爸，而且是个有着清廉作风，英勇为民的军官爸爸，他叫郁振国。从军十五年，立三等功六次，二等功三次，一等功一次，是曾被中央领导亲自在大会上表扬的抗洪英雄。

她有妈妈，而且是个会跳舞的妈妈，曾是省团的“四花旦”之一，美丽、优雅，曾登上北京人民大会堂的舞台给国家领导们表演。

那时，爸爸英俊俊朗，妈妈风华绝代！但郁欢却丝毫不能从脑中找到关于此类的记忆，她所知道的一切关于爸爸妈妈的事，都是从奶奶和大院里那个退休老伯的嘴里听到的，在郁欢看来，这些与其说是身世，不如说是故事。

每个年少时的女孩总有一两个闺蜜，可以分享那些青涩无华的年少光阴，一起蹚过青春的河，一起偷偷说着自己的春闺梦里人，甚至可以一起讨论哪个牌子的卫生棉好用。

郁欢也有这样的闺蜜——孟清和许静。

遇见孟清，应该是在郁欢七岁的时候，或许还要早些。那天郁欢正蹲在大院的细叶榕下的水龙头前学着奶奶的样子洗棉布手绢。湿漉漉的棉布手绢被她揉得一片褶皱，大片衣袖和裤脚被溅起的水渍打湿，黏在她的脚腕和胳膊上，凉凉的。

“你在干什么？”站在郁欢背后的孟清看了好一阵之后，终于忍不住开口。

郁欢睁着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扭过头，就看到了比她要大上一岁的孟清正背对着阳光站在她面前。水晶发卡，泡泡袖的白色小衬衣，蕾丝边的白色碎花裙，一双镶着兔子形状水钻的白色小皮鞋。

那时郁欢并不认识太多字，没有看过什么童话，但她有听奶奶讲过关于公主的故事。看着阳光下一身白衣白裙，头上和脚上都被阳光照得闪闪发亮的孟清，她以为是故事里的公主走了出来。

“我……我在洗手绢。”郁欢有些怯懦地回答。

“你没有保姆吗？”孟清很不明白，皱起了小小的眉头。

郁欢摇头。

“没有洗衣机吗？”孟清再问。

郁欢又摇头，那时候洗衣机这种东西，除了非常有钱的人家，普通人家是用不起的，更何况是仅靠着军区抚恤金维持家用的郁家。

“你叫我姐姐，我就让保姆给你洗！”孟清笑着仰起了圆圆的小下巴，脸上带着一抹骄傲。

郁欢摇头，不再理会她，转过头继续对着水龙头搓起手绢。

这是孟清第一次被同龄人拒绝。在以前，只要她一出现，那些小朋友便都会围着

她，夸她的衣服，夸她的鞋子，用无比羡慕的眼神打量着她的一切。

“我可以让保姆一直给你洗，多少次都行。”孟清绕到水龙头前面，带着引诱地说。

郁欢没有抬头，看到手绢洗得差不多了，就尽力地拧了拧水，然后站起身离开。

“喂，你怎么可以不理我，我……”没等孟清将后面的话说完，随着白色小皮鞋在因常年被水渍浸泡而长出青苔的青石板上滑过一道长长的印子，她重重地摔倒在旁边的水坑里。

一时泥水四溅，洁白的衬衫和裙子立马被浊黄的泥渍染湿大片，头发也被溅起的泥水黏在一起，一缕一缕地滴着水。

原本正要进屋的郁欢扭过头看向满身狼狈的孟清，孟清立马嘴角一瘪，就要哭出来。

“不能哭！”郁欢跑过去一把捂住孟清的嘴，朝奶奶正午睡的窗口瞧了瞧，然后连拖带扯地将孟清从地上拉起来。

“我的衣服……”孟清带着哭腔，扯着身上的衣服，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郁欢用手摸了摸那衣服，很柔软的布料，与那次她偷偷摸过的街头衣店挂在门外的样板衣服一样，这样的衣服弄脏了，多可惜呀。

“我帮你把衣服弄干净！”郁欢第一次觉得自己像个英雄，正在做一件正义的事。

“你？”孟清看了看比自己还要矮一点儿的郁欢，不相信她说的话。

郁欢一把拖起孟清的手腕跑到门口，然后轻手轻脚地带着她进了那间没有人住的卧室，再轻轻将门关上。

屋子并不十分大，但也绝对不狭窄，一张宽大的双人床靠墙摆在屋里，床上罩着一张用以防尘的灰色旧床单，床的对面是一排暗红色组合衣柜，柜子上镶嵌着一面两米高的镜子，镜子的右下角纹着喜鹊报春的图案。衣柜的右侧是一扇窗户，窗前摆着一张写字桌，桌上铺着一块厚厚的玻璃，只是那些玻璃已经被灰尘掩得没有一点儿透明感。

这间屋子是郁振国夫妇曾住过的，郁欢极少进来，因为她曾在半夜醒来时发现奶奶不在自己身边，然后隐隐听到这间屋子里有哭声。她感觉这屋子很神秘，不知道会不会在打开门后遇到自己害怕的东西，比如那个可以让从不屈服的奶奶泣不成声的怪物。

后来，当郁欢对着空空的公寓，捧着苏卿远留下来的东西也失声痛哭时，她终于知道那个可以让奶奶哭泣的怪物是什么了，是回忆！

回忆是残忍而蛮横的，无孔不入，只要活着，便永不停歇它的纠缠噬骨。

郁欢将衣柜拉开，从里面捧出奶奶用旧衣服改制成的那条碎花连衣裙，半新的布料上面是细细的碎花，简单的荷叶滚边，胸前别着一朵用碎布角缝成的米黄色绒花。

这件衣服是两个月前改制好的，郁欢舍不得穿，她总想着要等天再热些再穿吧，从



五月等到了六月，从六月等到了七月，但她还是舍不得穿。奶奶说到九月的时候要送她去上学了，她想那时候再穿应该更好些。

没等郁欢多摸一下那衣服，孟清已经一把接过，三下五除二地脱下身上的脏衣服，换上了那条裙子。

裙子似是孟清量身而做的，很合身，孟清用手指拈起裙摆，在镜子前轻轻转了一圈，那裙子就如花一般展开一团美丽。

“这裙子真漂亮，谢谢你的礼物。”孟清的脸上露出笑。

其实，郁欢只是想借她穿穿，并没有想要真的送她，但看到孟清脸上的笑，她没有说出来，也随着孟清露出了笑。

换好裙子，郁欢找到了梳子和毛巾，将孟清的头发擦干，然后再帮她重新梳起一个漂亮的马尾，孟清又变回了公主。

之后，两个人抱着孟清换下来的衣服到院里的水龙头下，花了整个下午才将那套揉皱的白衬衣和白裙子挂上铁丝。晾衣的铁丝杆下，两个人蹲坐在青石板上，支起下巴盯着衣服，巴望着快些干。

而那天，她们最终还是没等到衣服干，太阳偏西的时候衣服上还在滴水，天快黑的时候，孟清被一个满脸焦急神色的妇人接走，那套没有晾干的衣裙就被遗落在了郁欢门前的晾衣铁丝上。

在后来的几个月里，郁欢再也没有见过孟清，她没机会讨回自己的连衣裙，只能将孟清遗落在她那里的衣裙放进了衣柜。

九月，奶奶要带她去学校报到了，虽然已经秋风四起，但她坚持穿了衣柜里最漂亮的一套衣服——孟清的衣裙。

当走进那扇建筑严谨的军区学校大门时，郁欢一眼就看到了正被一个中年男人领着，迎面走来的孟清，而更戏剧性的是，孟清竟然也穿着她的裙子，两个人相互看着对方，然后隔着操场笑得咧开了嘴。

“是孟主任呀。”奶奶对那个领着孟清的男人感到有些意外。

孟军很礼貌地冲奶奶微笑点头，走近了一些，说：“我已经不是主任了，您还是叫我小军吧，您以前都这么叫的。”

奶奶浑浊的眼中闪过些光，又迅速暗淡下去，最后仍是以“孟先生”为称谓，同孟军闲聊了几句后带着郁欢去报到处办手续。

没多少意外，郁欢和孟清成了同班同学，却不是同桌，因为军区子弟学校的管理是非常严格的，所有学生的座位都由老师按照身高一手安排。

一年级，二年级，三年级，因为孟清比郁欢要高出半个头，孟清一直坐在郁欢后面四排的位置，就因为这一点，孟清总在回家的路上抱怨郁欢长得太慢，否则她们就可以坐在一起。

兴许是孟清的抱怨听得太多，郁欢的身体觉得，必须得来次爆发性的反抗，就在四年级的上半学期，郁欢的个头忽然猛长了起来，仅三个月就赶上了一直高自己半个头的孟清。

在后面同学投诉了几次之后，班主任终于将郁欢调了座位，而且调后了四排。虽然依旧不是孟清的同桌，但她们的桌子之间只隔着一条走道，这对于花费了四年来相互张望的两个人来说，已经是天大的亲近了。为了庆贺不再隔着四排座位，郁欢将平时用小毛票一点点攒起来的私房钱拿了出来，在郁城那条步行街上的糖果店买了五颗大白兔奶糖。

她把两颗糖给了孟清，两颗留给了奶奶，一颗给了自己。

孟清在三天后，才无意间知道这糖的来历，她当时就特别心疼郁欢，然后拖着郁欢跑到了那家糖果店，吵着闹着让老板将那些小毛票还给郁欢。

老板只当她们是胡闹，赶她们走，并威胁她们如果再不走就放黄狗，最终还是郁欢扯着孟清逃离了那家店铺。

第二天，孟清没来上课，郁欢一放学就想去孟清家里看她，走到每天分手的路口时才发现，其实她一直不知道孟清的家在哪里。

“郁欢。”孟清突然从路边的树干后跳出来，一身白色雪纺裙，头上是水晶蝴蝶发卡，美丽如公主。

“郁欢，这个给你。”孟清跑过来从背后伸出手。

郁欢看向她的手，就看到了那叠一毛两毛的小钞和两颗大白兔奶糖。

“这些是你的宝贝，你要好好留着。”孟清将糖和钱塞回了郁欢手里，眼里闪着亮晶晶的光。

很多年后，市面上再也找不到那种按“毛”计算的商品了，但那叠见证着郁欢过往的童年的小毛票依旧一张不少地留在了一起，即使是后来去了美国，她依旧一张不落。

孟清的两颗糖被留下了，郁欢的一颗糖也被留下了，几年后郁欢发现，竟然连奶奶的那两颗糖也被留下来了。那时候的大白兔奶糖已经被阿尔卑斯奶糖瓜分了大半市场，大白兔奶糖面临着停产的危机，郁欢捧着奶奶留下的那两颗糖哭倒在苏卿远怀里，苏卿远一遍又一遍地为郁欢拭干眼泪，郁欢一遍又一遍地继续泪流满面。



01

倒叙，潦草慌乱的童年







Huangge You Zai Yi  
Weixun



破高跟儿的桀骜

